证券代码：603650　　证券简称：彤程新材　　公告编号：2026-075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触及 1%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RED AVENUE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Virgin Holdings Limited 及 ZHANG NING 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55.00%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56.09%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 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ZHANG NING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RED AVENUE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Virgin Holdings Limited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 不适用

二、 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6年9月30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H股股份计划公告》，公司实际控制人ZHANG NING女士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提振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计划自2026年9月30日起12个月内，使用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H股股份，增持数量区间为650万股～1300万股。

公司于2026年11月26日收到《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的告知函》，自2026年10月28日至2026年11月26日期间，实际控制人ZHANG NING女士通过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H股股份7,428,800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1.09%。本次增持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83,732,400股，持股比例由55.00%增加至56.09%，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ZHANG NING	157.0900	0.23	899.9700	1.32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___ （请注明）	2026/10/28 - 2026/11/26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借款 ☐ 其他：____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RED AVENUE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29,457.0000	43.05	29,457.0000	43.06	/	/	/
Virgin Holdings Limited	8,016.2700	11.72	8,016.2700	11.72	/	/	/
合计	37,630.3600	55.00	38,373.2400	56.09	--	--	--

注 1：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6 日完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 684,188,336 股减少至 684,161,668 股。“变动前比例”以公司当时总股本 684,188,336 股为基数计算，“变动后比例”以公司当前总股本 684,161,668 股为基数计算。

注 2：上表数据如有差异，系按照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所致。

三、 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未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

2、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ZHANG NING 女士履行其增持股份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实际控制人 ZHANG NING 女士后续将按照增持计划继续择机增持本公司股份。

3、本次实际控制人的增持行为，是基于对本公司内在价值高度认可和对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本公司将持续关注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情况，督促其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8 日